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管制人員：工業貿易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預算.....	7.737 億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86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95 個，增幅為 9 個。.....	2.405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1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316.310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 綱領(1) 對外貿易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 綱領(2) 支援及促進貿易
- 綱領(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詳情

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1.9	113.9	121.0 (+6.2%)	131.8 (+8.9%)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15.7%)

宗旨

- 2 宗旨是為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在外圍市場爭取並保持最大的市場准入機會及公平待遇。

簡介

3 工業貿易署負責維持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以及推廣並維護香港的貿易利益和權利。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架構下以規則為本的多邊貿易制度是香港對外貿易政策的基石。香港作為世貿組織的創始成員，自回歸中國起，以「中國香港」的名義繼續參加該組織，單獨締約成員的身分保持不變。

4 工業貿易署繼續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該組織的目標，是實現成員經濟體系之間貿易與投資自由開放。香港與亞太經合組織其他成員的貿易，約佔本港外貿總額的八成。

5 自香港與內地在二零零三年簽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後，雙方一直尋求貨物及服務貿易進一步開放，並促使已公布的開放措施得以順利和有效落實。為此，工業貿易署統籌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與內地當局協商。

6 根據世貿組織的最新統計數字，香港於二零一四年位列全球第八大商品貿易經濟體系及第十八大商業服務貿易經濟體系。

7 二零一五年，工業貿易署的主要工作包括：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包括－
 - 監察和評估各項於世貿組織部長級會議通過的協議及工作計劃的執行情況；
 - 參加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在肯尼亞內羅畢舉行的世貿組織第十次部長級會議；
 - 監察多哈發展議程談判的進展，並積極參與談判，特別是當中關於非農業產品市場准入、服務貿易及規則的談判；以及
 - 監察新加入世貿組織的成員執行其加入時所作的承諾的情況，以及擬成為世貿組織成員的國家或地區就加入世貿組織所進行的談判，並知會工商界主要新加入成員在貿易及投資法規上的轉變；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各項事務，包括－
 - 參加經濟領導人會議、部長級會議和高級官員會議；

- 就貿易及投資自由化及便利化的工作作出貢獻，特別是在監察達成茂物目標的進度、亞太經合組織增長策略、區域經濟融合、規管合作、全方位互聯互通、綠色增長及糧食安全等方面；以及
- 為亞太經合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的中國香港代表提供秘書處服務；
- 積極參與區域組織，包括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
- 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在《安排》下作進一步開放，以及關於落實《安排》及其補充協議的事宜。《服務貿易協議》已在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簽訂，令內地與香港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
- 與貿易伙伴(包括選定的新興經濟體系)商討，如透過訂立合作安排、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等，加強經濟合作。香港繼續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談判自貿協定，並與澳門展開了《香港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港澳 CEPA》)的談判。香港亦與部分世貿組織成員進行《服務貿易協定》、《環保貨物協定》及擴大《資訊科技協定》的諸邊談判。除與加拿大簽訂了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外，香港分別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和智利，就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和投資協定展開了正式談判。香港亦繼續與俄羅斯就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進行談判，並已公布與墨西哥就展開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談判的共同意向；
- 向本地公司就進口經濟體系的反傾銷法例和程序提供意見；
- 密切留意貿易伙伴進口法規的轉變，並迅速地向本港貿易商和生產商提供相關意見；以及
- 緊密聯繫業界並與內地當局商討措施，以支持和幫助業界適應內地政策的轉變。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8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監察協議的執行情況，以及參與世貿組織第十次部長級會議所作決定的相關工作；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及其他區域組織，尤其就亞太經合組織加強區域經濟融合、促進供應鏈聯繫和促進營商便利等工作作出貢獻；
 - 加強與貿易伙伴(包括新興經濟體系)的經濟合作；繼續參與《服務貿易協定》和《環保貨物協定》的談判；繼續與東盟談判自貿協定；繼續《港澳 CEPA》的談判；繼續分別與俄羅斯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談判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繼續與智利談判投資協定；與墨西哥展開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的談判；以及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締結自貿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 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豐富《安排》的內容；以及促進《安排》及其補充協議的有效落實；
 - 協助業界適應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以及
 - 藉監察並在有需要時回應反傾銷和其他貿易保護措施以及主要貿易伙伴在貿易法例上的轉變，以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並迅速地向本地貿易商及生產商提供意見。

綱領(2)：支援及促進貿易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6.4	123.3	127.1 (+3.1%)	129.1 (+1.6%)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4.7%)

宗旨

9 宗旨是根據國際及雙邊貿易協議(包括《安排》)的條款，為香港爭取最大的利益；透過提供來源證及簽證服務，履行香港在有關國際及雙邊貿易協議下的責任；以及鞏固香港作為區域貿易和分銷中心的地位。

簡介

10 工業貿易署為多種貨品(包括紡織品及成衣、戰略物品、配方粉、未經加工鑽石、食米，以及內地糧食及其製粉等)提供各種簽證、來源證及登記服務，以履行香港的國際及雙邊責任；遵守其他公眾安全及保安方面的規定；以及配合主要貿易伙伴的貿易安排。

11 工業貿易署繼續推行商號可自由選擇參加的紡織商登記方案，以便迅速向業界發放與紡織業有關的法規及其他信息。

12 工業貿易署維持健全的戰略物品管制制度，並積極參與有關戰略貿易管制的國際合作。香港的戰略物品管制清單會定期作出檢討，以求與國際組織最新修訂的管制清單一致。工業貿易署亦實施「適用於戰略物品許可證服務大用量客戶的原則性批准安排」。這項安排旨在為某些經常使用戰略物品許可證服務並符合參與資格的公司進一步簡化許可證辦理手續，並加快審理時間。

13 工業貿易署繼續實施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在其他供應鏈改善措施的配合下，這項安排有助保障本地年齡未滿 36 個月的嬰幼兒有充足和穩定的配方粉可供食用。

14 工業貿易署實施金伯利進程未經加工鑽石發證計劃。該計劃旨在遏止「衝突鑽石」貿易，以免助長武裝衝突、恐怖活動及武器非法擴散。

15 工業貿易署實施食米管制方案，以確保香港有穩定的食米供應，並維持儲備存貨來應付短期供應不足和其他緊急情況。

16 工業貿易署除了提供一站式的《香港服務提供者》核證服務來配合《安排》的實施，以及處理關於《安排》的查詢外，亦積極舉辦和參與各項推廣及宣傳活動，並為使用《安排》下各項優惠時遇到困難的港商提供協助。

1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紡織商登記(在 3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μ	100	100	100	10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及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在 1.5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產地來源證(表格甲)(在 1.5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特快簽發香港產地來源證/表格甲/《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在 24 小時內發出，不包括期間的非工作天)(%)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有關《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及優惠性原產地規則的查詢‡				
簡單查詢(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	100	100	100	100
複雜查詢(在 10 個工作天內回覆)(%)	100	100	100	100
申請工廠登記(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修訂工廠登記資料				
如須要進行工廠巡查(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以書面形式提出申請(在 3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透過網上系統申請(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合併處理工廠登記及外地加工措施登記每年續期(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有關外地加工措施的查詢：容許分判往香港以外地區進行的製造工序				
簡單查詢(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複雜查詢(在 4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儲備商品進出口許可證(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消耗臭氧層物質進出口證(在 2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進出口證				
已取得原則性批准的許可證申請(在同日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申請(在 2.5 個工作天內發出)(%)Ψ.....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預先分類服務(在 2 個工作天內完成)(%)Ψ.....	100	100	100	1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在 2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修訂及取消配方粉出口許可證(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進口)(在 20 分鐘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出口)(在下一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認證副本(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方案登記(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在 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				
新申請(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修訂本及續期(在 5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補發本及取消證明書(在 3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書面查詢(在 10 個曆日內回覆)(%)	100	100	100	100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μ 原有目標「紡織商登記證書(在 3 個工作天內發出)」修訂後的新目標說明，由二零一五年起採用。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不再發出紙張式證書。

¶ 在該年度內沒有接獲有關申請／查詢。

‡ 優惠性原產地規則是香港與貿易伙伴簽署的貿易自由化安排／協定下適用的原產地規則，包括《安排》、與新西蘭的《緊密經貿合作協定》、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的自由貿易協定，以及與智利的自由貿易協定。

Ψ 複雜個案的處理時間可能較長。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指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已發出的簽證			
紡織商登記 β	11 755	9 010	6 91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產地來源證 (表格甲)、《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及香港 產地來源證(新西蘭)δ	2 741	3 224	3 780
工廠登記 φ	844	781	74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 φ	101	69	55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 φ	15	7	4
古董宣誓書	0	0	1
儲備商品許可證	10 017	9 943	9 950
儲備商品貯存商登記	185	196	200
消耗臭氧層物質簽證	120	89	89
戰略物品許可證 α	417 658	395 559	396 0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 Δ	13 673	32 700	32 700
貨物抵境證明書	9	9	9
國際進口證	50	35	35
除害劑(甲基溴)許可證	8	2	6
金伯利證書 Φ	4 498	3 343	3 35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	245	237	250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 Λ	568	512	570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 578 章)下的 許可證 Ω	0	0	3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	91	92	92

《安排》

查詢	11 029	10 602	10 600
工業貿易署《安排》網頁的訪客人數	112 737	96 375	96 400

- β 由於紡織品管制制度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撤銷，登記紡織商的數目在二零一五年大幅減少。預計趨勢將會持續。
- δ 發出的產地來源證數目預計會增加，主要反映在過去 5 年《安排》下發出的原產地證書數目的上升趨勢。
- φ 由於生產持續遷離香港，實際發出的工廠登記、外地加工措施登記及本地分判措施登記數目有所減少。預計趨勢將會持續。
- α 由於國際放寬了對若干物品的管制，二零一五年的戰略物品許可證數目有所減少。預計二零一六年的數目將維持在二零一五年的相若水平。
- Δ 二零一五年發出的配方粉出口許可證數目增加，反映香港的配方粉轉口貿易在二零一五年有所上升。預計二零一六年的數目將維持在二零一五年的相若水平。
- Φ 金伯利證書在二零一五年實際發出的數目較上年減少。預計二零一六年的數目將維持在二零一五年的相若水平。
- Λ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的數字包括新申請和修訂本、補發本、取消證明書、續期及認證副本。每份證明書有效期為 2 年，證明書持有人其後可每隔 2 年申請續期，因此出現不同年度的週期性波動。
- Ω 根據《化學武器(公約)條例》，本署獲授權管理許可證系統，以控制及監管條例附表所列化學品的生產和相關活動。須獲本署發出許可證以操作化學設施的潛在需求可能存在，但鑑於香港的化學工業規模細小，此類需求預計不多。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透過提供便於使用的查詢熱線、舉辦或參與各項推廣及宣傳活動，並適時向業界發放訊息，加強業界對《安排》的認識；
- 就內地各項對商業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事宜，與內地當局及本地業界緊密聯繫，並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關注；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 繼續檢討戰略貿易管制制度，務求在不影響管制的完整性及有效性下簡化程序及規定；以及
- 監察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因應食物及衛生局對配方粉在本港的供應情況所作的各項檢討的結果，作出適當調整。

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73.7	593.9	498.2 (-16.1%)	512.8 (+2.9%)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減少 13.7%)

宗旨

- 19 宗旨是支援和推動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及工業的發展。

簡介

20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計劃，以加強中小企業的競爭力和推動其長遠發展。工業貿易署透過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向中小企業提供資訊和諮詢服務。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亦藉着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拓闊中小企業的營商知識，並加強其營運技巧。

21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 3 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包括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於二零一五年獲注資 15 億元並推行優化措施。在優化措施下，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下每項核准項目的資助上限由 200 萬元提高至 500 萬元，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則擴大至涵蓋透過電子平台及媒介進行的出口推廣活動。工業貿易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中推出一項有時限的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協助香港企業解決在全球金融危機下的資金週轉困難。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已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以後停止接受申請。工業貿易署現正處理有關的剩餘工作。

22 工業貿易署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和推廣品牌，以加強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具體而言，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下的機構支援計劃，以支持香港企業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地的內銷市場。工業貿易署亦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一起推行「專項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

23 工業貿易署與本地業界和工商組織保持定期聯繫，並為中小型企業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該委員會就影響本地中小企業發展的事宜向政府提出意見。工業貿易署也為香港工商業獎的籌辦工作提供支援。

-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在 10 個工作天內為申請使用業務諮詢服務的人士約定與顧問專家會面的時間(%)	100	100	100	100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規定的簡單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規定的複雜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中小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簡單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中小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複雜查詢(%)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在 3 個工作天內審理信貸保證申請(在收到參與計劃的貸款機構完整的申請後)(%)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在 3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100	100	100	100
「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100	100	100	100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指標

	2014 (實際)	2015 (實際)	2016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查詢次數 α	13 676	8 714	6 600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訪客人數 α	27 629	19 406	17 100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網站的瀏覽人數.....	744 462	957 201	957 300
研討會和其他活動.....	100	100	100
有關本地工業及中小企業的刊物.....	2	2	2
發給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會員的電子通訊 ψ	26	26	26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1 124	978	980
受惠中小企業數目.....	982	861	870
政府批出的保證額(百萬元).....	1,134.1	1,204.2	1,210.0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53	41	41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17.2	20.6	51.5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17 672	14 425	14 930
首次受惠中小企業數目.....	2 158	1 948	2 020
受惠中小企業總數.....	8 735	7 734	8 010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216.8	205.0	212.0
「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28	21 λ	21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23.7	18.3 λ	18.3

α 由於定期更新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網站與中小企相關的資料，以及定期以電子方式向中小企業聯絡人發送通知書，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查詢次數及訪客人數近年逐步下降。預計趨勢將會持續。

ψ 由二零一六年起採用的新指標。新指標是指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每 2 周發送給超過 40 000 位會員的電子通訊。該電子通訊提供營商資訊，以及有關中小企業活動和服務的最新消息。

λ 申請數目在二零一五年有所下降，是由於很多工商機構在該基金於二零一二年年中成立後已獲「專項基金」資助進行 1 個或多個計劃。該等計劃或會長達 3 年，有關機構籌辦新計劃的能力亦有限。由於批出的新計劃數目相對較少，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亦因此較少。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密切監察全球和本地經濟環境及任何環境變化對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的影響；
- 緊密聯繫業界，協助他們應付所面對的挑戰；
- 推行「專項基金」下的機構支援計劃，並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一起推行「專項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以及
- 推行各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並密切監察計劃的成效及使用率。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14-15 (實際) (百萬元)	2015-1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5-16 (修訂) (百萬元)	2016-1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111.9	113.9	121.0	131.8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126.4	123.3	127.1	129.1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573.7	593.9	498.2	512.8
	812.0	831.1	746.3 (-10.2%)	773.7 (+3.7%)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減少 6.9%)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之修訂預算增加 1,080 萬元(8.9%)，主要由於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締結自貿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所需的撥款增加，以及計及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會增設 8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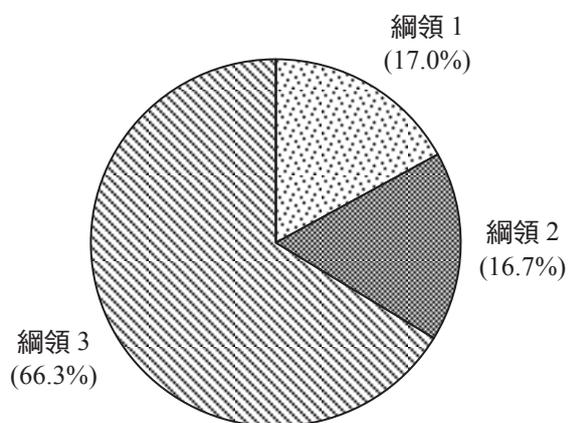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之修訂預算增加 200 萬元(1.6%)，主要由於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締結自貿協定所需的撥款增加，以及計及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會增加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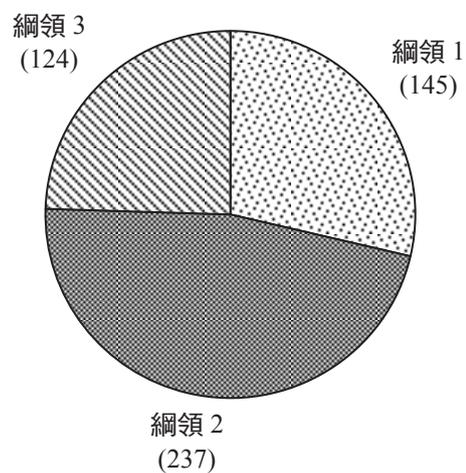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之修訂預算增加 1,460 萬元(2.9%)，主要由於資助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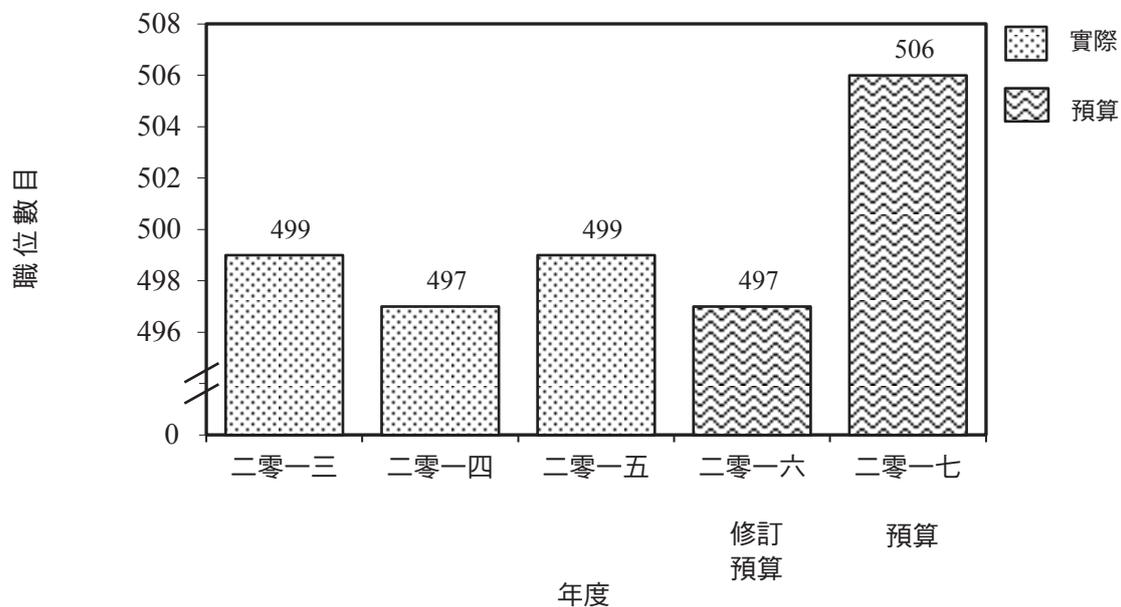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分目 (編號)	2014-15 實際開支	2015-16 核准預算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25,872	321,574	340,193	350,878
	經常開支總額	325,872	321,574	340,193	350,878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486,108	509,515	406,136	422,773
	非經常開支總額	486,108	509,515	406,136	422,773
	經營帳目總額	811,980	831,089	746,329	773,651
	開支總額	811,980	831,089	746,329	773,651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工業貿易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773,651,000 元，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7,322,000 元，而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38,329,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50,878,000 元，用以支付工業貿易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業貿易署的人手編制有 497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會增加 9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40,493,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4-15 (實際) (\$'000)	2015-16 (原來預算) (\$'000)	2015-16 (修訂預算) (\$'000)	2016-1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42,100	246,979	255,063	266,141
— 津貼	4,249	4,915	5,619	5,660
— 工作相關津貼	—	2	2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95	460	638	528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5,062	6,588	6,773	8,020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67,940	57,141	64,352	60,687
其他費用				
— 向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繳交的 年費及付出的款項	1,264	1,361	1,218	1,212
— 貿易談判及有關的活動	2,935	2,000	4,400	6,500
— 舉辦香港工商業獎所付出的 款項	1,600	2,000	2,000	2,000
— 向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繳交 的年費	127	128	128	128
	325,872	321,574	340,193	350,878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5 止 的累積開支	2015-16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20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30,000,000	236,224	17,500	29,746,276
524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 基金	5,250,000	3,329,628	221,275	1,699,097
802 特別信貸保證計劃@.....	100,000,000	428,103	108,000	99,463,897
836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 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1,000,000	218,928	59,361	721,711
總額.....	136,250,000	4,212,883	406,136	131,630,981

3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壞帳率為 5%，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5 億元)。

@ 1,0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在政府提供七成和八成信貸保證下批出的貸款的壞帳率分別為 10%和 12%，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18 億元)。